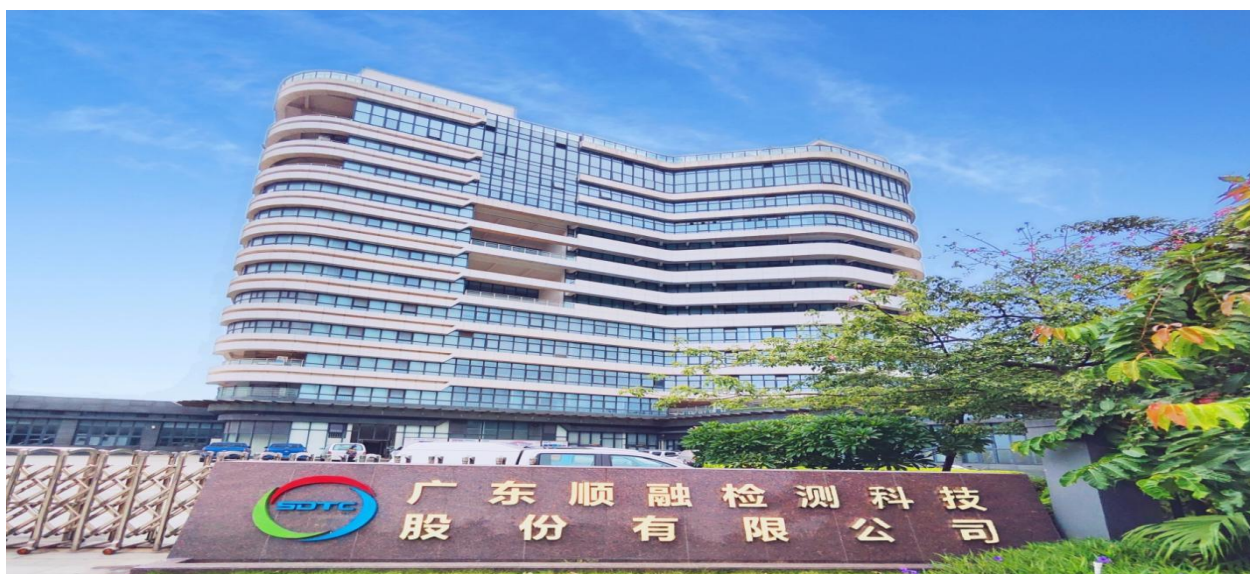




顺融科技

NEEQ: 874163

广东顺融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25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**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**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负责人**刘小青**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**卢嘉亮**及会计机构负责人**卢嘉亮**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**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**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姓名	杜仲
电话	0757-27335986
传真	0757-27335986
电子邮箱	shrjckj_db@163.com
公司网址	www.sdjczx.net
联系地址	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三洲社区振通一路1号
指定信息披露平台	www.neeq.com.cn
文件备置地址	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三洲社区振通一路1号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期末	上年期末	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484,407,955.92	442,077,111.85	9.58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396,034,371.46	361,371,089.68	9.59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	7.92	7.23	9.59%
资产负债率%（母公司）	14.97%	15.59%	-
资产负债率%（合并）	18.24%	18.26%	-
	本期	上年同期	增减比例%
营业收入	221,386,036.77	204,835,926.10	8.08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54,663,281.78	50,379,958.75	8.50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54,719,958.56	48,457,804.58	12.92%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22,525,663.88	31,337,453.72	-28.12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(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)	14.25%	14.28%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(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)	14.26%	13.74%	-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1.09	1.01	8.24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16,666,665	33.33%	16,666,665	33,333,330	66.67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3,333,333	26.67%	-10,000,001	3,333,332	6.67%
	董事、高管	0	0.00%	0	0	0.00%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	0.00%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33,333,335	66.67%	-16,666,665	16,666,670	33.33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26,666,667	53.33%	-24,999,999	1,666,668	3.33%
	董事、高管	0	0.00%	0	0	0.00%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	0.00%
总股本		50,000,000	-	0	50,000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3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	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
1	佛山市顺德区顺融投资有限公司	40,000,000	0	40,000,000	80%	13,333,334	26,666,666	0	0
2	广东顺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5,000,000	0	5,000,000	10%	1,666,668	3,333,332	0	0
3	佛山市	5,000,000	0	5,000,000	10%	1,666,668	3,333,332	0	0

顺德城建集团有限公司									
合计	50,000,000	0	50,000,000	100%	16,666,670	33,333,330	0	0	

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1. 佛山市顺德城建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城建集团”）、佛山市顺德区顺融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顺融投资”）、广东顺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顺控集团”）及佛山市顺德文旅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文旅集团”）为一致行动人。

2023年4月19日，公司股东顺融投资、顺控集团、城建集团签署《一致行动协议》，属于一致行动人。各方一致同意在股东会（包括公司股份制改制前后的股东会或股东大会）及其委派的董事（如有）在董事会等经营决策活动中采用一致行动。如各方无法就协议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的，应以顺融投资意见为最终意见，顺控集团及城建集团应作出与顺融投资一样的表决决定。

2025年10月31日，城建集团、顺融投资、顺控集团及文旅集团重新签署了《一致行动协议》，其约定城建集团、顺融投资、顺控集团及文旅集团为一致行动人，各方同意在股东会及其委派的董事（如有）在董事会等经营决策活动中采用一致行动。如各方无法就协议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的，应以城建集团意见为最终意见，顺融投资、顺控集团及文旅集团应作出与城建集团一样的表决决定。

2. 城建集团、顺融投资、顺控集团及文旅集团均受顺德区国资局最终控制。

除上述关联关系外，公司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。